

岳阳市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项目名称：经开区桥梁检测服务

采购单位：岳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主管单位：

编制单位：湖南弘昌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编制说明

一、适用范围

岳阳市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项目。

二、编制要求

1. 编制的项目采购实施计划，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2. 采购单位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可以自行组织编制，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委托编制的应当在委托协议中明确委托职责及要求，并对其委托编制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三、其他说明

1. 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2. 项目采购实施计划作为采购资料存档备。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经开区桥梁检测服务		
采购单位	岳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自行组织编制	负责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詹主任	0730-8222064	/
	其它参与编制人员		
☒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单位编制	机构名称	湖南弘昌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陈先生	13203000023	13448277@qq.com
采购项目类别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二、合同订立安排

（一）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和地点安排

1. 采购项目实施时间：2026 年 8 月

2. 采购项目进场/交付时间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外业检测、内业分析及成果编制，并提交采购人审核合格。

3.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岳阳市经开区

(二) 采购组织形式

☐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三) 委托代理安排

☐自行采购 ☐集中采购机构 ☒社会代理机构

(四)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 ☐福利性单位。

3. 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包 1：（1）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综合资质或专项资质（资质范围至少包含：钢结构、桥梁及地下工程），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若检测资质证书尚未下发，则需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以官网截图核准公告为准）；若检测资质证书已下发，则以检测资质证书为准。

（2）湖南省外企业须按照《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湘建法〔2024〕110 号）文件要求办理省外备案（以“湖南省智慧住建云”查询为准）。

注：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

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湘财购〔2021〕16号文）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通知》（湘财购〔2022〕17号文），符合法定条件的供应商凭《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格式详见（湘财购〔2022〕17号文））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也可通过在金融机构办理电子增信取得对应信用星级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和电子卖场交易，无需提供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资格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或监管部门查实，提供虚假承诺的供应商将以虚假资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6.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采购项目项目预（概）算及最高限价

项目预（概）算：1826939.00 元

项目最高限价：1826939.00 元

（六）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1. 是否进行分包： ☐是 ☒否

2. 采购包划分要求：无

3. 合同分包要求：无

4. 采购标的名称及数量（标的品目较多的可以附件形式提供，格式如下）：

序号	标的（产品）品目	计量单位	数量	进口/国产	核心产品	备注
1	C19010000-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项	1	/	/	

注：采购进口产品的应报市级财政部门核准，核准资料作为附件提供。

5. 标的配套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服务类和工程类如有，请列明）：/

6. 包装和运输要求：/

（七）采购方式

1. 包 1

（1）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其他采购方式：

采购方式选择依据：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2）采购方式是否需要财政部门批准：

☒ 不需要

☐ 需要，报批安排：

（八）竞争范围

1. 包 1

☒公开方式

☐邀请方式，依据：

（九）评审规则

1. 包 1

☐最低评标价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

☒综合评分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不具备价格竞争优势，适宜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审因素和标准

评审因素及标准（综合评分法适用）		
权 值	价格部分（F1）	20%
	商务部分（F2）	30%
	技术部分（F3）	50%
	综合总得分 $\Sigma = F1 + F2 + F3$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20%）		

价格部分	20 分	1.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折扣率）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 1. 投标报价调整（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不再给予扣除。） 注：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文件精神，坚决遏制恶意低价竞争，切实保障采购质量与履约安全，维护公平诚信的市场环境，本项目特制定异常低价审查机制。在评审过程中，若供应商报价出现下列任一情形，磋商小组将启动异常低价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商务部分（30%）		
企业业绩	6 分	近三年内承担过市政桥梁检测类项目的，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日期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未提供证明材料不计分。
项目团队	18 分	一、项目负责人（5 分） 1. 职称水平（3 分）：具备桥梁、土木工程类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得 3 分；副高级工程师职称，得 2.5 分；中级工程师职称，得 2 分；未提供有效证书不得分。 2. 检测岗位从业备案证明（2 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省级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总站具体经办）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技术人员管理手册（专业包含：市政桥梁），或省级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技术人员培训证书（桥梁与地下工程），得 2 分。 二、技术负责人（5 分） 1. 职称水平（3 分）：具备桥梁、土木工程类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得 3 分；副

		高级工程师职称，得 2.5 分；中级工程师职称，得 2 分；未提供有效证书不得分。 2. 检测岗位从业备案证明（2 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省级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总站具体经办）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技术人员管理手册（专业包含：市政桥梁），或省级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技术人员培训证书（桥梁与地下工程），得 2 分。 三、其他检测人员（8 分） 说明：本部分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 1. 检测岗位备案人员数量（6 分）：配备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省级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总站具体经办）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技术人员管理手册（市政桥梁或钢结构工程检测专业），或省级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技术人员培训证书（桥梁与地下工程检测专业或钢结构工程检测专业）人员，每配备 1 人得 1.5 分，本小项最高得 6 分。 2. 人员能力加分（2 分）：上述符合条件的检测人员，同时具备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加 1 分；具备中级职称的，每人加 0.5 分；持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证书的，每人加 0.5 分；持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证书的，每人加 0.5 分。同一人员满足多项条件可累加计分，但单人本小项加分最高不超过 1.5 分；本小项合计最高得 2 分。 备注： ①证书业务范围须明确载明对应检测专业，未提供有效证书或专业不满足要求的，对应评审小项不得分； ②外省供应商可提供其注册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省级同类型行业协会颁发的同类证书予以同等计分； ③岗位原则：实行一人一岗，人员不得兼任、不得重复计分，同一人员不得在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其他检测人员中重复使用； ④证明材料：须提供对应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检测相关证书、执业资格证书及近 3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未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对应评审项不予得分； ⑤履约约束：中标后，采购人将对人员在岗履约情况开展复核，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主要检测人员；擅自更换的按合同相关约定追究违约责任。
公司综合实力	3 分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个证书计 1 分，最多计 3 分； 注：以上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

	3 分	供应商取得省级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或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专项信用评价”。评分标准如下：评价等级为 AAA 级得 3 分，AA 级得 2 分，A 级得 1 分；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者，本项不得分。 备 注：①证明材料要求：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或正式发文、官网公示截图（截图需完整显示访问网址及发布时间）。外省供应商取得的省级同类专项信用评价按同等标准计分。 ②计分规则：同一供应商持有多份该信用评价的，按最高等级计取，不重复累加。 ③适用范围：本项仅认可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专项信用评价，普通商业综合信用评价不予计分。
技术部分（50%）		
整体实施方案	16 分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整体实施方案，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①实施内容；②流程设计；③技术方法；④资源配置； 注：（1）上述方案每一小项内容完整详细、思路清晰、针对性强，符合采购实际需求的计 4 分，缺项不计分，本大项最高计 16 分； （2）每小项中存在一处缺陷扣 2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①实施内容存在遗漏，或不符合相关国家/行业检测规范及标准；②流程设计不合理，存在逻辑漏洞或前后工序冲突；③采用的技术方法存在科学原理错误，或夸大设备性能、承诺不可能实现的技术指标；④资源配置（人员、设备）与本项目实际需求不匹配，或无重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
项目理解	6 分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项目理解方案，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实施背景；②项目实施范围；③项目实施目的；④项目实施周边环境； 注：（1）上述方案每一小项内容完整详细、思路清晰、针对性强，符合采购实际需求的计 1.5 分，缺项不计分，本大项最高计 6 分； （2）每小项中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①对项目实施背景、实施目的的描述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直接照搬其他无关项目模板内容；②项目实施范围界定模糊，存在检测内容漏项或超出采购需求范围的情况；③周边环境分析未结合现场实地踏勘情况，内容虚构、与现场真实工况描述不符；④方案内容前后逻辑矛盾，文字存在明显语病、歧义或表述错误。

工作进度	6 分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工作进度计划，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①全流程工作阶段划分；②分阶段进度排布；③动态进度管控措施；④工期保障与偏差纠偏方案； 注：（1）上述方案每一小项内容完整详细、思路清晰、针对性强，符合采购实际需求的计 1.5 分，缺项不计分，本大项最高计 6 分； （2）每小项中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①阶段划分缺乏科学性，关键实施节点缺失，或各阶段工期排布不符合桥梁检测作业常规周期要求；②进度计划未规范绘制横道图或网络图，或图表呈现的工序排布、时间节点与文字方案描述脱节、前后不一致；③动态进度管控措施空泛，缺乏针对本项目实际工况的实质性管控手段，或偏差纠偏方案缺乏可操作性；④工期保障方案未充分考虑天气、交通管制、夜间作业等外部制约因素，或资源配置计划无法支撑既定进度目标。
项目质量 管控	6 分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管控方案，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管理体系及保障措施；②外业现场作业质量管控；③内业成果质量管控；④成果交付质量管控； 注：（1）上述方案每一小项内容完整详细、思路清晰、针对性强，符合采购实际需求的计 1.5 分，缺项不计分，本大项最高计 6 分； （2）每小项中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①质量管理体系不健全，缺乏针对本项目的具体质量目标及考核标准；②外业现场作业质量管控流程缺失，或现场复核、抽查机制不可行；③内业数据处理与成果编制缺乏校验机制，存在数据失真或错误风险；④成果交付标准不明确，或交付物清单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项目安全 管控	6 分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安全管控方案，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①安全管理体系及保障措施；②现场人员作业安全管控；③无人机飞行专项安全管控；④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 注：（1）上述方案每一小项内容完整详细、思路清晰、针对性强，符合采购实际需求的计 1.5 分，缺项不计分，本大项最高计 6 分； （2）每小项中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①安全管理体系未落实到具体责任人，或缺乏系统性的安全教育培训机制；②现场人员作业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未结合现场实际工况与风险制定针对性的防护标准；③无人机飞行未制定专项安全管控措施，或相关管控要求违反国家现行空域飞行管理规定；④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缺乏针对性，应急响应流程不清晰，或救援措施缺乏落地可行性。
交通组织 管理	6 分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交通组织管理方案，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①总体管控思路与错峰作业规划；②现场占道布设与人车通行保障；③现场疏导、清场恢复及前期报备；④突发状况应急处置； 注：（1）上述方案每一小项内容完整详细、思路清晰、针对性强，符合采购实际需求的计 1.5 分，缺项不计分，本大项最高计 6 分； （2）每小项中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①总体管控思路不合理，未结合现场实际交通流量特征制定科学的

		错峰作业规划；②现场占道布设不符合现行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规范，或未制定有效的人车通行安全隔离与保障措施；③现场疏导及清场恢复流程缺失，或未明确前期向公安交管等相关主管部门的报备审批流程；④突发交通状况应急处置预案不完善，缺乏快速疏导交通及恢复道路通行的具体应对措施。
项目后期 技术服务	4 分	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项目后期技术服务方案，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①后期服务承诺；②后期服务内容；③后期服务措施；④ 后期服务响应机制（含响应时效、应急处理流程及技术支持保障等） 注：（1）上述方案每一小项内容完整详细、思路清晰、针对性强，符合采购实际需求的计 1 分，缺项不计分，本大项最高计 4 分； （2）每小项中存在一处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①承诺夸大不实、超出企业自身履约能力，无配套支撑条件，无法落地执行；②服务内容匹配度不足，未结合本项目桥梁检测、数字档案运维需求，存在关键服务缺项；保障措施模板化、表述空泛，未明确专人对接、问题响应时限、问题处置闭环流程，不具备实操性；③内容逻辑前后矛盾、文字存在歧义，未体现针对本项目的专属服务安排。

三、合同管理安排

（一）合同类型

1. 包 1

☐ 买卖合同

☐ 建设工程合同

☒ 技术合同

☐ 物业服务合同

☐ 委托合同

☐ 其他：

选择合同类型的理由：符合采购项目特点和实际需要。

（二）定价方式

1. 包 1

☐ 固定总价，要求：

☒ 固定单价，要求：

☐成本补偿，要求：

☐绩效激励，要求：

选择定价方式的理由：符合采购项目特点和实际需要。

(三) 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1. 包 1：

一、交付时间、地点及方式

1、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外业检测、内业分析及成果编制，并提交采购人审核合格。

2、服务地点：岳阳市经开区

3、交付方式：成交供应商须严格恪守合同约定期限，向采购人移交以下全套成果资料：

(1) 《桥梁定期检查报告》：提交加盖公章的纸质版一式五份，并配套提供包含可检索原始数据的 PDF 电子版一套。

(2) 桥梁数字孪生三维模型：提交符合项目要求的桥梁数字孪生三维模型电子版一套。模型须同时包含适用于 Web 端轻量化渲染展示的 3D Tiles 或 glTF/GLB 格式文件，以及保留完整构件属性的 IFC 格式源文件，以确保模型在数字孪生平台中的流畅加载与后期运维数据的可追溯性。

(3) 《无图纸桥梁现状测绘成图》：提交纸质版一式五份，同步交付 DWG 矢量图纸及 PDF 电子版各一套，务必确保图文数据严格一致。

二、结算方式

付款方式：成果资料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内完成总金额的 80%，剩余尾款自结算审核确认完毕之日起 60 日内全额付清。

(四) 履约验收方案

1. 包 1

(1) 履约验收主体

采购人：岳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

☐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第三方专业机构：

☒专家：

☐服务对象：

☐其他：

(2) 履约验收时间：自收到完整交付成果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项目验收由采购人牵头，组织行业专家及桥梁管养单位共同实施。

(4) 履约验收程序：一般程序验收

(5) 履约验收内容：采购需求和合同约定所有内容

(6) 履约验收验收标准：成交供应商提交的检测报告及测绘成果必须满足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及本采购文件的要求。若国家有强制性规定的，从其规定；若采购文件要求与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存在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7)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合同约定

四. 付款方式：

如实行预付款制度，具体预付比例： / %

付款方式：成果资料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内完成总金额的 80%，剩余尾款自结算审核确认完毕之日起 60 日内全额付清。